

证券代码:002570

证券简称:贝因美

公告编号:2023-068

## 贝因美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完成非交易过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贝因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由2023年8月11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2023年8月28日召开的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上审议通过《关于〈贝因美股份有限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要求,现将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情况

公司于2019年5月14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2019年5月24日召开的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部分股票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股份回购相关事宜的议案》等相关议案,2020年5月20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和2020年6月18日召开的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股份回购期限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以不超过7.50元/股的价格回购公司股份,回购金额不低于人民币25,000万元,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2020年9月5日,公司公告了《关于终止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86)。截至2020年9月4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数量8,286,307股,占公司股份回购实施前总股本的比例为0.81%,最高成交价为6.52元/股,最低成交价为5.02元/股,累计支付总金额为46,006,170.90元(不含交易费用)。

公司于2022年8月26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以不超过7.17元/股的价格回购公司股份,回购金额不低于人民币7,5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15,000万元(含)。截至2023年8月25日,本次回购期限届满,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20,245,99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87%,最高成交价为5.59元/股,最低成交价为4.12元/股,成交总金额为103,756,414.86元(不含交易费用)。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股份总数为28,532,298股,最高成交价为6.52元/股,最低成交价为4.12元/股,成交总金额为149,762,585.76元,回购均价为5.25元/股。

根据《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公司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的资金来源为员工自筹资金。本期持股计划股票的受让价格为草案公告前1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60%与草案公告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50%之较高者,即12.18元/股。按照本期持股计划测算,本期员工持股计划以2.18元/股受让公司回购专户股份8,380,030股,约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0.78%。

二、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专户开立及股份过户情况

1、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专户开立情况

公司于2023年8月31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开立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专用证券账户,证券账户名称为“贝因美股份有限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

2、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情况

公司于2023年9月6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98,380,030股公司股票已于2023年9月5日非交易过户至“贝因美股份有限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专户,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0.78%。《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规定的自愿参与和风险自担原则,员工根据自身资金安排和参与意愿出资认购,最终实际购买金额与股票数量符合《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实际过户股份情况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方案不存在差异,公司不存在向特定人提供授信、担保、借贷等财务资助的情形,公司全部有效的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股票总数累计未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0%,单个员工所获股份权益对应的股票总数累计未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

依据《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24个月,所获股票的锁定期为12个月,自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即2023年9月5日)起计算。

三、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关联关系及一致行动关系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鲍晨持有170,000份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份额;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李志容持有180,000份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份额;财务总监蓝志强持有170,000份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份额;副总经理赵爱波持有170,000份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份额。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之间均未签署一致行动协议或存在一致行动的相关安排,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与公司控股股东贝因美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谢宏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四、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会计处理

本期持股计划费用将根据有关会计准则和会计制度的规定,在锁定期内进行摊销,并计入相关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实际需要摊销的费用,将根据本期持股计划完成标的股票过户后的情况确认。

五、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

贝因美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9月7日

证券代码:603979

证券简称:金诚信

公告编号:2023-083

转债代码:113615

转债简称:金诚转债

## 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决议议案:无  
●会议决议事项:  
(一)股东大会召开时间:2023年9月6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地点:北京市朝阳区育仁南路3号院3号楼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股东及代理人人数  
(四)会议议案表决权的统计情况  
(五)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占总股份的比例  
(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占总股份的比例  
(七)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占总股份的比例  
(八)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占总股份的比例  
(九)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占总股份的比例  
(十)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占总股份的比例

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通成矿业集团有限公司收购通成矿业集团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	78,146,851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2	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通成矿业集团有限公司收购通成矿业集团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	78,146,851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三)本次会议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大会所涉及的议案均经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  
2、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大会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审议通过。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合法有效。

(四)会议出席、监督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4人出席;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  
3、董事秘书吴蔚先生出席了会议;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列席了会议。

(五)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议案审议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融资方案调整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330,269,814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全资子公司融资及有担保事项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证券代码:600369

证券简称:西南证券

公告编号:临2023-033

##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董事亲属短线交易及致歉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韦思羽女士出具的《关于本人亲属短线交易的情况说明及致歉声明》,获悉韦思羽女士的母亲唐虹女士于2023年5月至本次公司股票发行行为构成短线交易。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近日,韦思羽女士从唐虹女士处获悉,唐虹女士于2023年5月9日买入公司1,000股,于2023年5月10日卖出1,000股,该行为构成短线交易,该笔交易累计亏损70元。具体情况明细如下:

交易时间	买入/卖出	数量(股)	单价(元)	交易金额(元)
2023.05.09	买入	1,000	4.07	4,070.00
2023.05.10	卖出	1,000	4.00	4,000.00
	合计买入			4,070.00
	合计卖出			4,000.00
	盈亏情况			-70.00

注:所致损益=卖出价格×卖出数量-买入价格×买入数量。  
除此以外,韦思羽女士及其他直系亲属未持有公司股票。

二、本次事项的处理情况及采取的措施  
公司知悉该事项后高度重视,并及时核查相关情况,韦思羽女士及唐虹女士积极配合,主动纠正。本次事项的处理情况及采取的措施如下: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相关规定,上市公司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其持有的该上市公司的股票或其他具有股权性质的证券在买入后6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6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该公司所有,公司董事会应当追回其所得收益。前述所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自然人股东持有的股票或者其他具有股权性质的证券,包括其配偶、父母、子女持有的及利用他人账户持有的股票或者其他具有股权性质的证券。  
根据上述规定,唐虹女士在买入后6个月内卖出公司股票的行为构成短线交易,其本次交易获利,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或造成损失的情形。  
(二)根据《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股票二级市场交易行为合规承诺书》,唐虹女士在买入后6个月内卖出公司股票,其未了解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所致,其未就此次交易向韦思羽女士寻求任何意见或建议。本次交易公司股票不存在在因获悉内幕信息而交易公司股票的情况,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谋求利益的情形。唐虹女士已深刻认识到本次错误行为,对因本次短线交易带来的不良影响致以诚挚的歉意,并将在今后加强学习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保证不再发生此类情形。  
经向韦思羽女士核实,其对于唐虹女士本次短线交易并不知情,并已就上述事项督促唐虹女士学习相关法律法规,韦思羽女士对于未严格履行督促义务深表自责,向广大投资者致以诚挚的歉意,承诺将进一步加强学习,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等规定,并加强对亲属行为的监督,保证不再发生此类情形。  
(三)公司将进一步要求持股5%以上股东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加强对《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学习,进一步要求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强化对亲属行为的监督,严格遵守相关规定,避免此类事项再次发生。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9月7日

##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东莞市鼎通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3年半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持续督导》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东莞市鼎通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鼎通科技”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及2022年度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负责鼎通科技的持续督导工作。2023年上半年持续督导工作的持续督导期为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现就2023年上半年持续督导工作情况公告如下:

一、持续督导工作情况

1、持续督导工作情况

品,产能逐渐饱和,“连接型产业基地建设项目”新增产能预计可以得到合理消化。但如果公司下游市场增长乏力预期或市场开拓受阻,将可能导致部分生产设备闲置、人员富余,从而无法充分利用全部生产能力和预期增加资本开支的风险。

四、重大诉讼事项

2023年1-6月,公司不存在重大诉讼事项。

五、主要财务指标变动情况及主要原因

2023年上半年,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主要财务指标

2023年1-6月

2022年1-6月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33,218.06

42,289.08

-21.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502.23

8,750.78

-48.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981.91

9,537.38

-58.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40.75

3,964.69

61.86%

主要会计指标

2023年1-6月

2022年1-6月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70,938.56

173,116.50

-1.26%

总资产

190,626.71

201,494.89

-5.46%

2023年上半年,公司主要财务指标如下所示:

主要财务指标

2023年1-6月

2022年1-6月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8

1.03

-52.3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6

1.03

-55.3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0

1.00

 -60.00%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68

10.26

减少77.27个百分点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27

10.10

减少78.03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0.48

6.67

增加31.41个百分点

上述主要财务指标变动原因如下:

1、2023年上半年,公司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21.39%,主要为公司通讯连接器及组件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1.78个百分点,主要为消费电子领域,通讯连接器市场需求暂时性放缓;另一方面,在市场竞争加剧的环境下,公司通讯连接器产品价格较上年同期有所下降。

2、2023年上半年,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下降48.55%,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下降33.98%,主要为公司营业收入下降及期间费用增加,管理费用等不同程度上升所致,经营利润的下降进而导致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等指标大幅度下降。

3、2023年上半年,公司经营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长81.98%,主要为公司销售回款增加所致。

4、2023年6月末,公司总资产较上年同期下降5.46%,主要为2023年上半年公司盈利减少,归还银行借款及募集资金偿还款项,项目自建建设所致。

综上,公司2023年上半年相关财务指标的变动主要受宏观经济波动及行业因素影响所致,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未发生重大变化,不存在重大风险。

针对公司营业收入下降及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出现大幅下降的情况,保荐机构将持续督促公司将督促公司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合理调整经营策略,持续关注并督促公司披露,采取有效措施保持经营稳定及财务稳健;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及时、充分揭示相关风险,切实保护投资者权益。

六、核心竞争力的变化情况

公司在从事通讯连接器及组件、汽车连接器及其组件的研发、生产、销售。经过多年发展,公司紧密把握客户需求市场发展趋势,通过持续技术创新和工艺改进,在通讯连接器及汽车连接器领域形成了连接器产品精密制造、精密模具设计开发为一体的综合竞争优势。

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体现在连接器产品精密制造能力优势、研发及设计开发优势、持续技术创新优势、综合供应链管理优势及严格的质量管理体系等方面。

2023年上半年,公司继续加大研发投入,研发投入较上年同期增加23.52%,公司对核心技术开展了进一步研究,聚焦行业的技术发展趋势,优化核心设计结构,改进生产工艺,同步匹配定制化生产服务。

七、研发投入变化及研发情况

公司为通讯连接器及汽车连接器领域的高新技术企业,具备较强的技术开发能力和创新能力,为不断研发公司在通讯连接器及汽车连接器领域核心能力和核心竞争力,公司重视并不断加大研发投入,2023年上半年,公司研发投入为39,481.11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23.52%;公司研发投入占比为10.48%,较去年同期增加3.81个百分点。

2023年上半年,公司研发投入发明专利3件,实用新型专利1件,各在研项目亦如期开展并取得一定成果。

八、新增业务进展是否与前期信息披露一致

不适用。

九、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是否合规

截至2023年6月3